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生物多样性与零毁林声明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港口”或“集团”）重视生态系统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积极保护海洋生物多样性。集团按照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大会（COP15）高级别会议《昆明宣言》、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COP26）《关于森林和土地利用的格拉斯哥领导人宣言》、中国《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意見》的总体要求建设绿色港口、生态港口，开展负责任的商业行为和生态保护活动，致力于成为港口行业生态系统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典范，并做出以下承诺：

一、集团遵守经营所在国家和地区的生物多样性与零毁林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依法合规经营；

二、集团不在国际组织或经营所在国家和地区划定的自然保护区、海洋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等生态敏感区内进行生产经营活动；

三、集团避免经营活动破坏生态环境并对当地的生物多样性造成负面影响；

四、集团保护和修复受港口活动影响的环境区域，采取必要措施全力将港口及物流园区活动对生态环境的负面影响降到最低。

五、集团经营活动不涉及森林砍伐，禁止在经营所在国家和地区划定的林地保护区进行非法开发，积极参与植树造林和支持森林修复

活动。

为实现以上承诺，我们将采取以下政策：

一、识别生产经营场所周边与邻近的自然保护区、海洋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等生态敏感区。

二、使用国内外先进科学的工具与方法评估集团经营活动区域的生物多样性风险，评估范围涵盖依赖性相关生物多样性风险¹与影响相关生物多样性风险²。

三、采取避免、减缓、补偿及保护原则保护珍稀野生动植物及其自然栖息地，具体包括：

（一）在新建、改建及扩建项目选址及建设方案制定阶段全面评估生态及当地社区的潜在影响，优先选择避免产生当地环境扰动的设计和施工方案，尤其避免对生物多样性保护重点区域产生负面影响；

（二）在新建、改建、扩建及收购项目实施前开展生物多样性基线调查与评估，规定合理作业时间，确保妥善管理码头营运、维修、发展及建设所产生的废物，对所有运营地制定和实施严格的排放物处理流程和制度监控周围环境，确保施工及运营过程满足生态保护要求；

（三）在受干扰运营区域科学开展栖息地修复、增殖放流等生态补偿措施，恢复生态系统功能。持续对运营区周边区域生态水平开展调查、监测及评估，并根据调查结果制定针对性管理方案。

¹ 依赖性相关生物多样性风险指经营活动对于生态系统直接或间接提供资源的依赖程度。

² 影响性相关生物多样性风险指公司对自然状态的积极或消极贡献而产生的风险。如空气、水、土壤的污染、系统和自然栖息地的破碎或破坏以及生态系统的改变等。

（四）支持当地生态环境保护公益活动，与环保组织、社区等协作解决当地自然环境冲突，提升生态系统服务水平，关注当地濒危动物的生存、保护森林植被等。

四、将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NbS）³融入生物多样性保护，支持生态修复，应对气候变化的风险，实现经济、环境和社会三重效益。

五、集约用地，推进立体化空间使用，增加运营地绿化面积，尽可能减少自然用地影响，因地制宜开展土地恢复工作，为当地生物多样性保护创造基础条件。

六、在知情状态下，不向直接导致生物多样性损失、林木砍伐的供应商采购商品。

七、积极宣传生物多样性保护和零毁林理念，面向内、外部利益相关方开展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培训活动，提升集团全员生物多样性保护意识与专业认知，鼓励劳务分包单位、供应商及其他相关方评估与管理其经营活动的生物多样性风险并采取缓释措施。

八、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国际交流与合作，联合相关国际组织、公益机构或第三方专业研究机构共同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

适用范围

本政策是一份公开的意向声明，适用于招商局港口及其拥有运营控制权的子公司，并积极推动相关劳务分包单位、供应商及其为招商

³ 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NbS）是指对生态系统结构、功能、过程、健康、服务的复原和提升，进而直接或间接维持生物多样性。既可以通过保护、养护、管理、恢复行动提高物种及其栖息地的健康度和完整性，直接维持生物多样性；也可以通过适应和减缓气候变化对物种和生境的影响，间接维持生物多样性，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局港口供服务的长久和临时员工落实。招商局港口将运用股东权利，大力推动联营及合营企业生物多样性与零毁林政策、实践与声明保持一致。

审核与监督

董事会 ESG 委员会将根据外部政策法规、标准与规则的变化，定期审核修订本政策，以确保政策的有效性。董事会通过 ESG 委员会、ESG 工作领导小组、ESG 工作小组监督本集团执行本政策。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